

紫金保险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2021 年 4 号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1 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投资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农商行）五年期协议存款（一年后可提前支取）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法人名称：汤宇

（3）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4）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外汇同业拆借，资信调查、资信和见证业务，结售汇业务，基金销售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366,093.92 万人民币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33432L

(二)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主要股东，且均向紫金农商行派驻董事，可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因此，紫金农商行为我司关联方，我司投资“紫金农商行五年期协议存款（一年后可提前支取）”3亿元构成保险资金运用重大关联交易。

二、关联概述及交易主要内容

(一) 交易概述

我司于2021年9月30日与紫金农商行签订五年期协议存款（一年后可提前支取），存款金额30,000万元。

(二) 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标的为“江苏银行大额定期存单”，详细情况如下：

- (1) 存款行：紫金农商行营业部
- (2) 业务类型：五年期协议存款（一年后可提前支取）
- (3) 起息日期：2021年9月30日
- (4) 期限：5年1月
- (5) 利率：4%
- (6) 付息方式：利随本清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存款利率未偏离市场价格，具备投资的公平、公允、合理性，符合行业及市场状况。

四、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1年9月27日三届五次董事会决策并审批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全部的非关联董事均表决通过。

我司四位独立董事对以上董事会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书面意见，在董事会会议表决时投赞成票。

五、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本年度我司与紫金农商行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交易）。

六、交易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满足我司的资金配置需求，提升我司的投资收益水平。

七、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提升公司投资收益水平，对我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